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115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临床试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宏汉霖")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下同)就HLX10(即重组抗PD-1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以下简称"该新药")联合化疗(卡铂-白蛋白紫杉醇)用于一线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鳞状非小细胞肺癌启动III期临床研究。

二、该新药的研究情况

该新药为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主要用于实体瘤治疗,目前正进一步探索慢性乙型肝炎治疗的可能性。截至本公告日,该新药用于实体瘤治疗于台湾地区处于临床I期试验中,并已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批准;该新药用于慢性B型肝炎(即慢性乙型肝炎)已获台湾"卫生福利部"临床试验批准;该新药联合化疗(顺铂+5-FU)用于一线治疗局部晚期/转移性食管鳞癌于中国境内处于临床III期试验中。

截至本公告日,于中国境内上市的重组抗PD-1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包括默沙东制药有限公司的可瑞达?、美国百时美施贵宝公司的欧狄沃?等。根据IQVIA CHPA最新数据(由IQVIA提供,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2018年度,重组抗PD-1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于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2,668万元。

截至2019年7月,本集团现阶段针对该新药的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约17,696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新药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均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中均可能会因为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

根据中国相关法规要求,该新药尚需在中国境内开展一系列临床研究并经国家药品审评部门审批通过等,方可上市。

新药研发及上市是项长期工作,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116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许可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许可协议签订情况

2018年9月27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奥鸿药业")与加拿大DiaMedica Therapeutics, Inc.(以下简称"DiaMedica")签订《License and Collaboration Agreement》(以下简称"《许可协议》"),奥鸿药业获DiaMedica许可:(1)在区域内(即中国)及领域内(即治疗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下同)独家进口注册、临床开发和商业化重组人组织激肽释放酶1(即rh-KLK1)DM199制剂(以下简称"该产品");(2)在区域内合理的再授权及委托分包的权利。

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由于中国境内的临床方案有待进一步论证,该产品于2019年7月1日前未能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批准、奥鸿药业也因此无义务支付首期研发里程碑付款。根据约定,该情形下,DiaMedica有权终止《许可协议》,且应当给予双方30天的磋商期;若磋商期满且双方未就有关安排达成一致的,双方均有权发出终止《许可协议》的书面通知。

鉴于该产品开发现状,经上述约定程序,双方未能就协议后续履行的有关安排达成一致。北京时间2019年8月13日,奥鸿药业收到DiaMedica关于终止《许可协议》的通知:《许可协议》于奥鸿药业收到该等通知时即刻终止。

截至2019年7月,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现阶段针对该产品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约942万元(未经审计,包括奥鸿药业已向DiaMedica支付50万美元的许可费)。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许可协议》的终止不会对本集团本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117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受让品种获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奥鸿药业")拟受让"甲氧依托咪酯盐酸盐及注射用甲氧依托咪酯盐酸盐"的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有关详情请见2019年6月26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在研药品相关权利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4)。近日,注射用甲氧依托咪酯盐酸盐(以下简称"该新药")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并于近期条件具备后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下同)开展I期临床试验。

二、该新药的研究情况

该新药为咪唑类短效静脉全身麻醉药,适用于全身麻醉的诱导,也可用于短小外科手术及诊断性检查时的镇静或用于重症监护患者的镇静。

目前,中国境内临床上应用较多的麻醉药物为丙泊酚和依托咪酯。根据IQVIA CHPA最新数据(由IQVIA提供,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2018年,丙泊酚和依托咪酯于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39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该新药的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的转让尚在进行中;截至2019年8月14日,奥鸿药业尚未支付该新药权利的受让价款。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该新药的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的转让尚在进行中。

根据新药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均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中均可能会因为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

根据中国相关法规要求,该新药尚需在中国境内开展一系列临床研究并经国家药品审评部门审批通过等,方可上市。

新药研发及上市是项长期工作,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9-061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贾勇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贾勇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之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副总经理,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贾勇军先生在公司任职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晓梅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晓梅女士目前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承诺近期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张晓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张晓梅女士的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张晓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新疆大学人文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于2013年进入公司从事行政管理相关工作;张晓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400股,均为直接持有,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联系电话:0994-6568908

传真号码0994-2516699

电子邮箱:bod@maiquer.com

办公地址: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昌吉州昌吉市麦趣尔大道麦趣尔总部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码:2019-060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9日以书面送达或者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第十八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14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实际参加现场会议2人;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参加3人,公司全体董事李勇、李刚、黄卫宁、陈佳俊、高波等5人参加本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姚雪到现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贾勇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贾勇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之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副总经理。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审议,决定聘任张晓梅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晓梅女士目前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承诺近期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联储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联储证券为以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19011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	519003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	A:519505 B:519506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4	519005	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19007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19013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19015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519601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519024 C类:519023	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519025	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162307	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海富100)
12	519026	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519027	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4	519030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519602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519033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519034	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	519050	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9	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0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A类:519061 C类:519060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519062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519130	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4	519059	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19133	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519134	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A类:004513 C类:004512	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5220	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9	A类:005189 C类:005188	海富通量化前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A类:005288 C类:005287	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A类:005081 C类:005080	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A类:006081 C类:006080	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A类:006481 C类:007073	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	A类:006557 C类:006556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二、自2019年8月16日起,投资者均可在联储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联储证券的规定为准。

三、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联储证券网站:www.lczq.com

联储证券客服热线:4006206868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19-033
债券代码:122213 债券简称:12松建化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6日发出,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的议案》,详情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19-034
债券代码:122213 债券简称:12松建化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克州青松")
- 本次提供担保金额:20,000万元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的净资产1.13%。
- 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基本情况概述

1、经公司与银行沟通,银行同意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克州青松增加2亿元贷款额度,由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项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克州青松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住所:新疆克州阿图什市重工业园区一区,法定代表人:唐绍宣,注册资本:107,232万元,成立日期:2008年9月,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通过边境小额贸易方式向毗邻国家开展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允许经营边贸项下废钢、废铜、废铝等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五种废旧物资的进口;水泥及水泥熟料的销售,水泥产品的研制、开发;工业作热发电、五金交电;房屋租赁;矿产品销售。

截止2019年7月31日,克州青松资产总额174,212.24万元,负债总额29,772.78万元,净资产144,439.46万元,资产负债率17.09%;2019年1至7月累计实现净利润14,262.1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2亿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记名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增加2亿元的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议所审议担保事项是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符合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要求,审议程序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议所审议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占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的净资产1.13%。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源电气"或"发行人")于2019年8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唐源电气"股票1,150万股。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12,048,83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8,748,757,000股,配号总数为177,497,51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7749751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29579280%,有效申购倍数为7,717.28322倍。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19年8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8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19年8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35.58元/股。

2、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9年8月16日(T+2日)公告的《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作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熊电器"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00万股。回拨机制实施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即1,800.00万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即1,2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25元/股。发行人于2019年8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小熊电器"股票1,2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9年8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8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836,39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9,813,391,000股,配号总数为199,626,782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9962678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317.78258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70504786%,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3,696.7922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9年8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8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2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1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54元/股。

发行人于2019年8月14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松霖科技"A股1,23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报价剔除规则、申购和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规定,并于2019年8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8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8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720,24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8,968,308,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382515%,配号总数为88,968,308个,起始号码为100,000,000,000,截止号码为100,088,968,30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33.20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14754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19年8月15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8月1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5日